**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學院**

**2018農業光電機器人自造競賽 參賽報名表**

指導單位：科技部

補助單位：科技部南部科學工業園區管理局

執行單位：國立交通大學台南校區光電學院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**作品名稱** | 中文： |
| 英文： |
| **連絡資料** | \*姓名 | \*連絡電話/手機 | \*e-mail |
| **主要連絡人** |  |  |  |
| **通訊地址** |  |
| **指導老師** |  |
| 姓名 | 級別 | 學校及科系 | 簽 名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 |  |  |  |
| **報名繳交資料說明** | 報名時間：請於**2018年4月30日前**繳交相關資料，完成報名作業。報名方式：從競賽網站或粉絲專頁找到報名網站連結，(1)先填妥線上報名資料送出；(2)下載報名資料（報名表、技術開發說明書、切結書），詳實填妥上述資料並簽妥切結書後，以PDF檔寄至aioffice\_cop@nctu.edu.tw。資料不全或逾期者恕不受理。執行單位將於5月2日下班前回覆各隊聯絡人確認報名。 |

【參賽切結書】

本隊因參加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學院舉辦之「2018農業光電機器人自造競賽」，除保證確實了解參賽規則及遵守評選之各項規定外，茲同意並承諾下列事項：

一、本隊證明以上所填寫之各項資料確實無誤，同時皆符合主辦單位所制定之競賽規定，若查有不實者，主辦單位可隨時取消本隊競賽資格，若已領取獎項，主辦單位得以賽後追討已發放之競賽獎金。

二、本團隊成員經提報後若有變更，須主動通知主辦單位並備齊更新成員相關資料，待主辦單位審查同意後始生效。

三、本隊參與本競賽之成員為全職學生。

四、得獎作品如有仿冒抄襲等經查証屬實者，一律取消資格，並由參賽者自負法律責任。獎位不遞補，如已領取獎項者，主辦單位得以賽後追討已發放之競賽獎金。

五、各獎項之所得獎金應依稅法規定扣繳所得稅。

六、其他：本辦法未規定之事項及任何臨時狀況，概依評審委員會議決議行之。

七、凡進入選複/決賽之參賽作品，皆有權益與義務於2018年8月22日，配合執行單位舉辦之「2018農業機器人研討會」會場中展示。

八、智慧財產權部分：

(一)作品智慧財產權一律歸屬參賽者，惟主辦、執行單位基於研究、宣傳與推廣等需要，對於所有入選/得獎作品仍享有文件、圖面、檔案等進行攝影、出版、著作、展覽及其它圖版揭載等使用權利，各入選/得獎者不得提出異議，並應配合提供相關圖片與資料。

(二)若參賽作品所使用之素材，有部分使用他人之著作，應附上著作權人授權使用同意書。

九、本隊絕對遵守競賽所有規範與評審決議。倘因未遵守作業時間或競賽規範而遭淘汰，絕無異議。

此致

執行單位 國立交通大學光電學院

參賽者或團隊代表人親筆簽名：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\_

日期：西元 2018 年 月 日